

# 實用講演術要畧

## 第一章 緒 言

### 甲 言語學之重要

講演之道，爲處世之大端，中外古今，莫不崇尚。釋門說法，常贊無碍辯才，孔氏四科，言語高列次要；燭武數語，能退秦師；展喜片言，立存魯國；富翁費里浦願學演說，不樂資本家；鐵王卡尼基屢擬退休，擬習講演術，可見言語之學重且要也。

### 乙 初步難免小困

生則畏，熟能巧，此理之常。初步講演，不免少有困難，睽睽衆目，集中我身，一語有失，立招哄堂，欲說不能，欲止不得，此等窘迫，確難爲情。如美國文豪馬克吐溫自言若棉塞口，演說家詹寧斯兩膝抖戰似敲，英相路易喬治自覺舌抵上膛，德相俾士馬克每句咳嗽數次，彼等時傑，尚且如斯，是知凡事開端，原爲試驗，失敗成功，似皆不足準，只求一直向前，自有駕輕就熟之日。

### 丙 成功訣在熟習

成就學問之道，條件甚多，固有借於天才，而勤加練習，實居重要。果能勤習，鈍鐵

亦成精鋼。如繫特一偈，久持開悟；曾參三省，聖學貫通；大道如此，世技亦然。蘇秦懸髮以攻書，賈島撞馬而覓句，庖丁目無全牛，畫師胸有成竹，自非神合心專，焉能藝術超衆。京劇譚梅二伶，名傾宇內，聞其每當登場，必先對鏡演作。小善必採，微疵必除，以故愈演愈精，時翻新樣。茲欲講演而成名家，亦無他術，只於講材講態聲調，勤加揣摩而已。上舉賢傑之行，皆足借鏡。

## 第一章 資料結構

### 甲 首定主旨

講演之義意，專在發表主張，以及宣傳某種事理，希望喚起同情，互相攜手，故其性質，偏於主觀。因是構造講辭，自必先立主旨，明白標出，使有向心。此外千頭萬緒，說古論今，無非皆助主旨作渲染也。

### 乙 次明節段

揮毫撰文，登臺講演，其迹雖異，其旨則同。文當構思，應分事理賓主，使有節段階層；言當發動，亦必條理分明，尤須情景兼到。主旨若君，焉可無佐；陪文渲染，故應並尊。譬諸遊賞山川，意所嚮者，本在山川，而山川之外，必有林花亭臺，種種點綴，始能引人

俯察仰觀，流連不去。否則禿山髡水，一覽無餘矣。是以講辭，必如文體之起承轉合，頓挫抑揚也。不有陪文渲染，則無闢闔之奇；不有節段階層，則無濤瀾之勢。可知陪文節段，皆爲主旨有力助緣，以敘述演變，測度將來，以及陳說利害，批評是非等，激動興感，多在於斯，出言有章，從古所尚矣。

1. 起首段 講辭開端，不可遽將主旨揭露，否則意盡氣竭，其後便成贅文。此處格局，本係導言，如將雨雲起，將晴風來，欲說正題，先作姿態而已。宜於人物時緣，預加推度，或使起信，或啓生疑，或挑動其喜樂，或感觸其悲傷，此等設施，最富誘掖之性，當能引動對方，特別注意。

2. 承接段 可說主旨，可說賓陪，可說正方，可說反面，但視上段語氣，要取關連；又當留有餘地，作下發揮。惟着筆時，縱尙不說主旨，不說正文，然亦不可離題太遠，蓋前喻扣門入徑，只睹庭樹砌花；此已履席升堂，當見屏牀几案。

3. 轉折段 前段如已露出主旨，作正面說時，此可提出反詰，以作洄瀾。前如只用反映，此可轉入正題。或前說事，於此說理；前批評是非，此陳說利害；總與前段相折相拗，方無合掌之嫌。

4. 合結段 辭旨既盡，事理已圓。攬納群言，結於數句。猶若百川匯海，總發潮音；而大海一漚，仍是百川之響。語重決然，意尙勸請。若爲振起全篇，要取雨中撼電聲勢，希圖延長餘味，當出絃外有音奇特。

### 丙 章法變化

前舉起承轉合，不過略示通常，泥此成規，反失呆板，貴在本此基條，多生變化。一篇固當分段，一段亦當分層。假如篇分若干大段，段析若干小層，譬之樹有一本，本生多枝，枝抽萬條，條發繁葉，始可參天蔭地，搏風棲雲。此表形貌之變化也。惟此每段每層，又當各異其義，就生避熟，莫使雷同；或揚或抑，忽正忽奇；此合彼開，前伏後起。要如大海捲濤，洄洑不定，始得萬象森羅，無可窮際，此狀意態之變化也。而在構思之間，所應注意者，分層分段，雖有多端，必須互相聯絡，輕重勻停。

### 丁 引經舉喻

世間群言，折衷孔子，自非放僻邪侈，誰肯甘冒離畔，出世之法，聖量爲依，一闡提外，莫不推崇。故據典引經，有堅信之力。惟當守所範疇，不越本學以內者爲善。一事有直述，而難以明理，有費辭，而愈不了。能近取譬，可爲仁方；權巧辯才，設喻得

解。四庫百科，三藏五教，或指物體，或作寓言，採用此法，觸目繁多。故舉事設喻有啓悟之功，能隨機生風，指點眼前情景者爲妙。

戊 故事挿趣

講演場合，有學術及通俗之分。二者雖各有難易，比較而通俗講場感困尤多，因在場聽衆，根器不齊，無論講材深淺，總不能盡契群機；而挿入故事，似爲調和枯燥之一端，亦須守住範圍，不越本學。若欲旁採史書，必詳審察，果其意趣，不與本學逕庭，偶一爲之，未爲不可。

己 點綴偈頌

偈如中國詩歌，乃無絃管之音樂，雅俗共賞，人每喜聞，挿入講演辭中，頗能引起興趣；古人文章，不論散文駢體，雜詩歌者，其例甚繁；佛經尚質，未嘗有遺，可想其性重且要也。然在運用之時，並無定式，在前在後，或居中間，要視全篇行氣，相機安排。

庚 全篇結構

一篇講辭，不計長短，貴分若干節段，無數堵層，雖則綜錯複雜，要使部位分明，全體渾然，脉絡聯貫，尤宜先淺後深，先虛後實，先淡後濃，先緩後緊；寫景寫情，說事說理，

據典引經，提舉譬喻，點綴詩歌，挿入故事，俱當井然有條，絲毫不紊。但製表式，不必撰文，上列幾綱，下列幾目，不贅繁辭，各得要領。

辛 擬定題目

構造講辭，本有主旨，當爲鍼對一事，自不待言。然於籌措「起伏、掩映、轉折、開合」等意境，經過「草創、討論、修飾、潤色」等工夫，於其意旨本元，往往少有變質，故宜辭成以後，再擬其題，就其全篇，察其總紐，提出了了數字，要已具足全神，名與旨符，辭方生動，猶之畫龍壁上，而後點睛也。是題目者，幾等於全篇之總論，可忽之哉，可忽之哉。

壬 痘 忌

形諸筆謂之文，出諸口謂之言，文必有欣賞之節，言必有動聽之論，始能印入人心，冀彼接受。否則扞格而意不通，囁嚅而辭不達，或添枝生葉，帶水拖泥，失去藝術審美，招起聽衆厭煩，又安能希其接受哉。惟其辭令之得體，在乎事前之思維，上已略述梗概，足資觀摩。然其病忌，尤必知而避之，病去格縱不高，亦不失爲平正之作。特將病忌數端，錄列參考。

1. 不合前列各條之方法者。

2. 一事舉二喻，引二故事，（一反一正者例外）及一切重複等文。

3. 賓辭強，主辭弱，前張後弛。

4. 事理、賓主、節段、堆層，混雜不清。

5. 層次脫節，前後不聯。

6. 文不符題。

7. 比喻及故事等，牽強而與題不合。

8. 典籍義理，未能明了，望文生義，輕率攬入。

## 第二章 講態儀式

### 甲 登臺禮節

講場有臨時者，有長期者，在登臺時，皆有禮節；遇臨時講場，察係佛教團體，先向佛像合掌致敬，對總理遺像及懸國旗，同用合掌，似亦不妨。（此時無人司儀，只向上籠統敬禮而已，不必強分先後。）次向主席來賓，按次行禮。就講位後，對於聽衆禮亦如之。如非佛教團體，自係僅懸遺像國旗，可對鞠躬，向主席來賓聽衆亦猶是也。

長期講場，分別是否佛教團體，有無佛像，有無總理遺像國旗，每次講演，可循常

規。此場並無主席，亦無來賓，只向聽眾合掌或鞠躬而已。

乙 開講以前

登臺向前，須和藹而莊重；先將全場聽眾環視，態取自然，使人心中皆存講者精神貫注與我之感；講前不宜先笑，於臺上靜立數秒鐘，俟聽眾秩序定後，徐徐發言。

丙 頭部面部

面部之眼，最能表現心情，喜怒哀樂蘊於內者，都能以目表而出之，如張目表怒，呆目表疑，閉目表想，瞪目表驚，仰視表籌計，俯視表憂愁，斜視表有邪思，側視表懷恐怖等；頭部餘官，亦能表態，如側耳表聽，掀鼻表拒，蹙額表不安，皺眉表厭惡，搖首撇觜表反對，張口擣舌表恐惶等；凡此種種，均可用於講時，能助言語生動，而使聽眾入神。頭部表情，亦較他部易顯，於氣度深隱之中，不妨其動，或偶俯，或偶仰，或環視，或遠瞻，此係隨意爲之，非謂有何表示。如瞑目搖首以表感傷，點首微笑以表喜樂，或軒渠歡譁，或忿怒作色，是有所表示矣。然宜微露即止，不可過分任情，態度固尙活潑，要以不失莊嚴。

丁 身與手足

身與兩足，常靜爲宜。惟恐言語有訛，必向黑板書字；或在講時，指示黑板，勢須回身，而有動轉；如身立處，遮掩板上之文，亦當另移方向，讓人讀看。餘則穩重如山，儼然屹峙。講經取乎坐式，乃是其常，立今亦通行，乃是其變。講演一端，只取立式。

手與兩臂，表意尤多。舉手俯點是遠招，垂手仰引是近接，豎掌引身後方，是表擯斥，向前一搖即停，是表禁止，拇指二指相捏畫圈，是表研究，一指斜伸屢加挑動，是表決然，抵掌作聲表契機，兩掌仰簸表失意，拍案是作驚奇，揮拳乃示強拒，彈指表短數，握手多，合掌抱拳表恭敬，袖手垂臂表冷觀；手能作勢，手能代言，千狀百姿，不可窮盡。以其最能表情，必須知而備採。惟須出之自然，否則如優孟矣。

戊 講畢下臺

講演已畢，仍向全體聽衆環視一週，合掌或鞠躬，以示完結。並視所任之講務，臨時或長期，爲佛教團體，爲普通機關，於離開講案，分別情形，再如登臺儀規，採行應舉之禮節。

己 姿態病忌

1. 不合前列各條之方法，及儀式者。

2. 登臺以後，未語先笑，及厲顏厲色，或態度呆板，如木鷄然。
3. 講話兩目仰視，或俯看講稿，或回對黑板，或偏視一方。
4. 兩手無措，擡放不定，摸頭摸項，或背手而挺胸，或彎腰而蹲膝，以及叉腰、抱膀、聳肩、搖胯，兩足忽伸忽縮，兩手捉袖拈襟。
5. 上下臺行步慌張，禮節失次。

## 第四章 言語聲調

### 甲 始終發音

講前須將講表溫習揣摩，以免遺忘，迨開講後，以不再看爲佳。蓋講演一道，貴乎痛快淋漓，看表即停頓不連，則失悠然自得之致。講演資料如池水，言語聲調如流泉，不有言語技術，講資幾等啞鈴。習講演者，先決問題，必須口齒清楚，節段分明，所以文經王汎一宣，多得登第，言語妙天下，豈不信然。

始講言語宜緩，聲調不妨低平，從此步步向前，節節推進，語應漸急，聲應漸高，至終結時，狀如萬流赴壑，語急聲高，要達至最高度。讀白樂天琵琶行，玩其贊彈琵琶一段，可借悟機。然此不過通常一法，非謂盡當如是也。

中段之辭，尤須注意，因其發揮主旨，多在於斯，應用全副精神，集中以赴，如舟泛中流，與長風巨浪互相激盪，一戰成功，要於此處顯好身手也。

結束之時，按諸常例，語取緊張，聲取高響；然有時亦當言語放緩，聲調引長，以示誠懇，或言語略帶遲疑，聲調漸次低落，以表敬謙。

## 乙 辭文配合

文篇有瀾，前已略述。發揮議論，亦重辭瀾；表稿材料是講體，段落層次是其瀾；言語聲調是講用，緩急高低是其瀾；段落層次之間，各有起伏開合之式，緩急高低之處，復備鏗鏘琮琤之音，此又瀾外之瀾法中之法也。

講演之時，運用言語聲調，其緩急高低，自應隨其段落層次；文緊張處，當用急語高聲順其勢以振之，文和緩處，當用緩語低聲順其勢以行之，遇細浪則隨其細，遇洪瀾則隨其洪，緩急得中，有揚有抑，譬如作樂，方成其音。

推辭瀾以助文瀾，文益增其雄邁，藉文瀾以鼓辭瀾，辭益森其鋒芒。若於全篇段落，不加詳研，筆當和緩，反用急語高聲，筆已緊張，卻用低聲緩語，是謂自相乖戾，文與辭均失其神矣。是知前條所舉，乃是其常，本條所論，乃是其變，常只數端，變則多式，固

當先知其常，尙須精通其變。

丙 事與聲調

決定辭：語宜急而強烈，語或緩而引長。

猶疑辭：語宜緩，聲宜引長轉低。

勸請辭：語或緩或急，聲俱宜高。

拒絕辭：語宜急，聲或高或平而連續。

遊戲辭：語緩急，聲高低，無定。（譏誚辭同）

憤怒辭：語宜急，聲宜強烈。

恐怖辭：語或急促，聲微高，語或斷續，聲平低。

喜樂辭：語緩聲取平，語急聲取響。

愁苦辭：語宜緩，聲平引長。（怨恨辭同）

哀悼辭：語或緩或急，聲高低俱宜引長。（惋惜辭同）

責讓辭：語或急或緩，聲或高或低。（警告辭同）

慚愧辭：語或急或緩，聲俱取低。（規勸辭同）

丁 言聲病忌

1. 不合前列之方法者。
2. 語無次序，顛倒錯亂。
3. 字句說不清楚，半吞半吐，使人不解其意。
4. 停滯不能連續。
5. 時時咳嗽。
6. 言語重複。詞義絮聒。
7. 夾雜閑字，土語，穢語，傷衆語，涉及聽衆短處語。
8. 好用術語古典文言外國語等。
9. 聲音不能使全體盡聞。
10. 努力發音，使聲嘶啞。
11. 詞意已盡，復事拉扯堆壘，俗名掛鈴鐺。
12. 不能遵守時間停止。

第五章 觀機

甲 觀衆根器

入場之時，先察聽衆根器，男性女性，老年青年；次觀其面貌神情，推斷其聰明魯鈍；再細審其有無攜帶筆記文具，及何種服裝，測其教程高下，各佔數量；於剎那間，如是觀察已，神而明之，得一輪廓，應機發言，自易契合矣。

乙 應付群機

基上事實，擬撰講材，自不宜過於主觀，致生扞格。若夫長期講場，尙可使他從我，倘係臨時講場，似必隨順大眾；因其程度問題，千差萬別，出演一音，決難衆類各解。故在講期以前，構思講材之際，要當文白並收，事理兼納，始能登場，裕如應付，左之右之，相機採用。然此語氣混雜之篇，深淺不律之句，衡諸文章體裁，大是疵病，但對萬類不齊之講場言，即須使之雅俗共賞，此又爲勢所迫，不得不然者也。

聽衆教程高者，數量若多，採取講材，應以說理爲主體，用現代通行言語，多發議論，講時目光則分射於能解諸衆。逾數分鐘，可引譬喻及故事，改用地方白話，務使辭意顯明，此爲應付教程底者，一種通融，斯時目光，則改射於低級聽衆，隨順變化，不守一常。教程高者，能於理論感到新奇，教程低者，能於事喻鼓起興趣，其心既使俱受影

響，講演之功方不唐捐。

場中教程低者，數量若多，採用講材，應以述事爲主體；宜用地方白話，莫雜文言，多說事喻，少發議論；亦當數十分鐘，一變方式，要顧到教程高者，悞會淺卑；一切設施，參照前法，仍須使兩者深淺之間，各獲印象。

#### 丙 觀衆動態

所講資料，雖屬預先構成，而能以臨時變化，乃爲最佳，如其不能，遇必要時，可以縮短，不一定按段講畢也。此須視聽衆動態，而爲轉移；如坐而瞌睡，或矯首暇觀，看錶，看鐘，以及多人起去，即當減縮，早作結束。

#### 丁 嚴守時間

赴人講演之約，要準時間；講時長短，亦須詢明主人，必須遵守，不可逾超，無論主人，尚有他事，或有他賓，繼待講演，而聽衆心中，既存有時間限度，倘以拖長，便不能繼續鎮靜，衆已不聽，何復呶呶；講材不契合者，人已早不欲聞，若事延長，定引生厭；縱講材契機，亦應恰到好處爲止，與其興趣全盡，何若含蓄有餘，使對方有未饜足之感，而思再欲追求之爲愈乎。

實用講演術要略終